

# 智慧养老乐晚年

## 全省民心工程一线行④

### 大力推进创新创业 切实服务发展服务民生

□记者 刘树鹏

包子味道怎么样?肉的好吃还是素的好吃?日前,当记者走进沧州市吴福养老服务中心时,话务员张宁宁正在通过智慧养老平台,和家住阳光国际小区的陈秀雅老人视频聊天。

张宁宁告诉记者:陈秀雅老人今年80多岁了,是吴福养老中心的服务对象。今天上午,陈阿姨和我们联系,说她和老伴要吃包子,我就通知了营养配餐中心。现在回访一下,他们很满意,说包子很好吃。

陈秀雅老人通过视频告诉记者,她和老伴腿脚都不好,儿女又都在外地,生活很不方便。幸亏有了养老服务中心,给我们提供了很多帮助。

据介绍,吴福养老服务中心为老人配备了智慧终端。老人有什么需要,只要按一个键就能呼叫服务。目前,沧州市已经有10000多位老人享受该中心提供的智慧化居家养老服务。

2018年,沧州市在第一批居家养老服务工程试点基础上,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指导建设了这家高标准智慧居家养老服务上老人中心。政府为辖区80岁以上老年人以及60岁以上特困、孤残、重病、五保等特殊群体老人每人每月拨付100-200元的服务补贴,通过智慧平台整合社会服务机构为老年人提供专业服务。养老补贴打到老年卡上,老人通过刷老年卡来结算,简单方便安全。

吴福养老服务中心通过智慧养老平台,向老人全天候提供服务,包

括家政服务、康复保健、护理助医等多个方面。中心负责人介绍说:如果有老人感觉身体不舒服,向平台发来信息后,我们就会有人陪同就医,或请医生上门诊治。

依托智慧养老平台,沧州市还建设了失智老年人防走失监护平台,为市区550多名失智老年人免费配发防走失GPS腕表,先后发出老人走失预警60余次,协助3个家庭找回走失老人。目前,沧州市正在进行交巡警、大型医院、志愿者组织、智慧平台四方联动的失智老年人社会关怀体系建设试点,并且开展技术攻关,谋划实施家庭医生老年人健康远程关注系统设计。

今年年初,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双创双服活动动员大会,会提出,认真实施20项民心工程,社区和居家养老工程是其中一项。鼓励社会资本兴办养老机构,基本符合日间照料中心建设标准的社区和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覆盖

80%的城市街道,各市(含定州、辛集市)建成一个覆盖主城区的综合养老服务信息平台。

记者从省民政厅了解到,我省民政系统坚持把社区和居家养老工程作为年度民政工作大事,摆上重要日程。省民政厅还组织了11个帮带督导组,先后两次到各市帮带督导,采取专项督导、随机督导、常态化督导等形式,组织专人对新建设的95家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和13个市级居家养老服务综合信息平台逐个进行督导检查。另外,针对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实际,完善资金保障,安排2750万元支持社区和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据介绍,目前,全省95家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全部完成,13家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信息平台全部建成并投入运营。困难家庭高龄老人、失能老人养老服务补贴制度初步建立,年度服务补贴已开始发放。



### 衡水

#### 千企帮千户 就业助脱贫

12月25日,在衡水市冀州区一家节能建材企业就业的贫困户刘洪卫在查看刚下线的外墙装饰板。

2018年以来,该区积极创新扶贫模式,组织开展千企帮千户精准扶贫行动,引导近千户民营企业与全区千余户贫困户精准对接,通过产业扶贫、就业扶贫等方式,帮助当地贫困劳动力实现家门口就业。新华社发

(上接第一版)

(五)坚持严以治院、严以治教、严以治学。

第五条 社会主义学院基本任务包括:

(一)培训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统一战线其他领域代表人士,培训统战干部,培养统一战线理论研究人才,承办党委和政府举办的有关专题研讨班;

(二)组织开展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党的统一战线理论和方针政策的研究和宣传,推进理论创新;

(三)组织开展决策咨询工作,为党委和政府决策服务;

(四)组织开展中华文化的教育、研究和对外交流;

(五)开展联谊交友。

第六条 社会主义学院培训目标是:

(一)确保统一战线各领域代表人士深刻理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自觉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增强爱国主义精神,自觉维护祖国统一、民族团结、社会稳定;了解和熟悉党的统一战线理论和方针政策,增强政治把握能力、参政议政能力、组织领导能力、合作共事能力和解决自身问题能力。

(二)确保各级统战干部深刻理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熟悉党的统一战线理论和方针政策以及法律法规,掌握统战工作方式方法,继承和发扬统战工作优良传统,善于广交深交党外朋友。

第七条 社会主义学院院训是:爱国、团结、民主、求实。

子建设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任免社会主义学院干部;

(三)制定和落实党外代表人士及统战干部参加社会主义学院培训的规划和计划;

(四)协调有关部门支持社会主义学院工作,帮助改善办学条件。

第十一条 社会主义学院经批准可以设立党组,在本单位发挥领导作用。

第十二条 社会主义学院党组由党中央批准设立。地方社会主义学院党组由本级党委批准设立。党组书记由本级党委统战部门负责人担任。

第十三条 社会主义学院院长一般由民主党派组织主要负责人或者无党派代表人士担任,副院长由中宣部备案党外人士担任。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设第一副院长或者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院长。

第十四条 社会主义学院的党外院长、党外副院长人选,由党委统战部门和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协商提名,按照干部管理权限任免。

第十五条 社会主义学院可以成立由党委统战部门、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及有关方面负责人和无党派代表人士组成的院务咨询委员会,对办学中的重大问题进行咨询和协商。

第十六条 上级社会主义学院对下级社会主义学院进行业务指导,主要包括:

(一)对学习和贯彻落实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情况进行调研检查,提出意见建议;

(二)对教学、科研、管理工作进行调研,提出意见建议;

(三)会同党委统战部门开展办学质量评估;

(四)定期召开社会主义学院院长会议和业务会议,研究交流工作。

社会主义学院主要培训本地区有发展潜力的担任县处级职务或者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中青年党外代表人士。

第十七条 社会主义学院可以根据工作需要,举办基层宗教界人士培训班。

第十八条 社会主义学院可以面向民主党派代表人士、无党派代表人士、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士、少数民族代表人士、宗教界代表人士、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举办专题研讨班。

第十九条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根据中央统战部安排举办专题研讨班,主要培训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代表人士,以及担任省部级领导职务的党外干部。

第二十条 社会主义学院可以面向港澳台海外代表人士和归国留学人员,举办国情研修班。

第二十一条 社会主义学院可以根据工作需要举办统战干部培训班。

第二十二条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和省(自治区、直辖市)社会主义学院可以根据工作需要,举办社会主义学院师资培训班。

第二十三条 社会主义学院可以根据新时代统一战线形势任务发展需要,开设新的班次。

第二十四条 社会主义学院可以根据实际需要,确定各类班次的学制。

#### 第四章 教学工作

第二十五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把教学工作作为中心工作,其他各项工作应当围绕教学工作进行,为完成教学任务、提高教学质量服务。

第二十六条 社会主义学院教学的主要内容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统一战线理论与实践等。

第二十七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根据形势和任务发展要求,不断充实和更新教学内容,优化以政治共识教育为核心、以文化认同教育为基础、以能力素质培养为重点的教学布局。

第二十八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加强培训需求调研,针对不同培训对象制定分类教学大纲,开发体现统一战线理论与实践发展新成果的教材和课程。

第二十九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加强教学方式方法研究,综合运用讲授式、研讨式、案例式、模拟式、体验式等方法,积极开展实践教学和网络培训。

第三十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充分利用党委统战部门、统一战线各领域以及社会资源开展教学。

第三十一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加强教学管理,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完善教学评估体系,形成职责明确、分工协作、程序规范的教学运行机制。

第三十二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加强学科建设,打造统一战线、多党合作、中华文化等特色学科。

第三十三条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可以依法申请取得相关学科的硕士、博士学位授予权,纳入国家学位管理体系。具备条件的地方社会主义学院,可以与国内有关高校联合开展研究生培养工作。

#### 第五章 科研工作

第三十四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发挥科研工作的基础性作用,加强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研究,深化对统一战线

新情况新问题的研究,不断推进理论创新,为提高教学质量服务,为党委和政府决策服务。

第三十五条 社会主义学院科研工作应当坚持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坚持实事求是的科学精神和严谨的学术规范。

第三十六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加强科研管理,建立科研课题全过程管理制度,加强同相关部门、各民主党派和工商联组织、高等学校、科研院所以及国内外学术机构的合作。

第三十七条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和具备条件的地方社会主义学院可以建立统一战线智库,开展统一战线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研究。

第三十八条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和具备条件的地方社会主义学院应当办好学报等理论刊物,宣传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党的统一战线理论和方针政策,中华文化,展示交流理论研究成果,为教学科研服务。

第三十九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建立能够满足教学科研需要的图书馆(室),建设具有统一战线特色的文献资料信息中心。

#### 第六章 中华文化教育、研究和对外交流工作

第四十条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和地方社会主义学院,经批准可以加挂中华文化学院和地方中华文化学院牌子,开展以爱国主义为宗旨,以中华文化为主要内容的教育、研究和对外交流活动。

第四十一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面向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开展国情教育和中华文化研修,增强港澳台同胞的国家意识和爱国精神,争取台湾民心认同,促进海外侨心凝聚;面向民族、宗教界等人士开展中华文化教育培训,进行文化引领,以文化认同增进国家认同、民族认同。

第四十二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深入研究中华文化的历史渊源、发展脉络、基本走向,深刻阐释中华文化的独特创造、价值理念、鲜明特色,为增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凝聚力、影响力、创造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提供支持。

第四十三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打造海内外学术交流平台,开展对外文化交流合作,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阐释好中国特色,展示好中国形象,助推中华文化的国际传播,在凝聚人类共同价值、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发挥应有作用。

#### 第七章 学员管理

第四十四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加强组织领导,完善规章制度,改进方式方法,提高学员管理水平。

第四十五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建立思想政治教育、学习管理、组织管理、生活管理等学员管理制度。

第四十六条 社会主义学院各班次应当设班主任,负责学员的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

第四十七条 社会主义学院各班次应当成立班委会,协助班主任做好学员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

第四十八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开展学员调研工作,了解学员思想动态,开展政策宣传,征求意见建议,做好联谊交友。

第四十九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加强与本级党委统战部门、学员派出单位的沟通联系,及时反馈学员学习情况,共同做好学员教育管理工作。

#### 第八章 机关党建工作和队伍建设

第五十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按照规定建立机关党的组织,在上级党组织和学院党

组的领导下,贯彻落实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保障教学、科研、管理等各项任务的完成。

第五十一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按照有关规定设立纪律检查委员会或者纪律检查委员。

第五十二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按照专兼结合的原则,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建设一支政治坚定、师德高尚、业务精湛、作风过硬、充满活力的专职教师队伍,选聘领导干部、专家学者、先进模范人物和优秀党外代表人士等担任兼职教师。

第五十三条 社会主义学院专职教师一般不少于工作人员总数的三分之一。

第五十四条 社会主义学院教师必须符合下列要求:

(一)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信念,热爱社会主义学院工作,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马克思主义理论基础扎实,熟练掌握党的统一战线理论和方针政策,专业知识丰富,能够胜任社会主义学院教学科研工作;

(三)严守纪律,严谨治学,品德高尚,为人师表。

第五十五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按照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工作作风好的要求,建设一支精干高效、结构合理的行政、后勤管理队伍。

第五十六条 各级社会主义学院中,列入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范围的部门,其工作人员的人事和工资等按照公务员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未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范围的部门,其工作人员按照事业单位的人事管理制度执行。社会主义学院教师按照国家规定,享受有关待遇。

第五十七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建立工作人员考试录(聘)用、学习进修、实践锻炼、职级晋升、绩效评价、考核评价等制度。

#### 第九章 办学保障

第五十八条 各级党委和政府应当重视本地区社会主义学院建设,保证必要的机构和人员编制,将学院所需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算。

第五十九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建立健全行政和后勤工作规章制度,不断提高管理水平、服务质量和后勤保障能力。

第六十条 社会主义学院应当加强智慧校园建设,建立统一战线网络教育培训平台,提高办学信息化水平。

第六十一条 与其他干部教育培训机构合办的社会主义学院,应当设立专门机构,保证人员和经费,确保社会主义学院职能发挥。

#### 第十章 执行与监督

第六十二条 本条例由中央统战部负责解释。

第六十三条 本条例自2018年12月22日起施行。2003年11月27日中央统战部印发的《社会主义学院工作暂行条例》同时废止。

### 访唐山市

### 市长丁绣峰

民营经济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唐山市的民营经济数量、规模均居全省首位。下一步,在支持民营企业转型升级做大做强方面还需重点做好哪些工作?近日,记者专访了唐山市委副书记、市长丁绣峰。

丁绣峰介绍,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城市重建、振兴和快速发展,民营经济由小到大、从弱变强,进入新时代,唐山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不断推动民营经济发展跨上新台阶,民营经济已成为唐山高质量发展的生力军。今年前三季度,全市民营经济增加值完成3332.2亿元,连续多年保持全省第一。

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关键在转型,根本靠创新。一是以扶优汰劣拓展民营经济发展新空间,强化环保刚性约束,执行严于国标、省标的唐山标准,引导企业以排放、能耗、双下降、促效益、竞争力双提升。明年6月底前,核心区280家陶瓷企业全部整合搬迁至丰南陶瓷创新示范园区,到2020年,40家钢铁企业整合至30家以内,实现沿海布局、临港临铁发展。二是以四个一行动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动能接续转换,深入开展引进一个专家团队,建立一个研发机构,选投一个战略性新兴产业,实施一个高管培训计划等四个一行动,着力破除重资源轻研发、重当前轻长远等路径依赖,加快构建高、新、轻、绿产业新格局。三是以培创品牌提升市场竞争力,制定《企业上市三年行动计划》,创新实施分段奖励政策。三年来,全市新增新三板及主板上市挂牌企业42家,是2015年以前上市企业总数的3.5倍。

如何深入推进双创双服活动,优化民营经济营商环境?丁绣峰说,为民营企业减负,就是为经济蓄能,帮民营企业克难,就是为发展除障。我们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两次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问计问需,常态深入企业一线排忧解难,真正把政策温暖惠企业礼包传递给企业。特别是围绕双创双服活动,既一企一策、精准给力服务,第一时间解决了一批重点科技型民营企业用地融资困难,更由点扩面,强化制度供给,全力打造审批事项最少、收费标准最低、办事效率最快、服务水平最优的四最唐山品牌。深化最多跑一次,135办证制等7项放管服改革,市级行政审批事项由229项精简至90项,实现全国设区市最少。

壮大民营经济,离不开优秀的企业家队伍。丁绣峰介绍,唐山市积极引导企业家聚焦转型、创新发展,制定了《企业家培训十年规划(2018-2027)》,特别是以创二代为着力点,持续实施企业家素质提升工程,激发其内生动力。三年来,由工信等部门推荐了89名企业家到高等院校学习,累计培训各行业民营企业家长近8000人次。特别是今年以来,由市财政出资,先后组织22名装备制造企业家、18位科技型企业企业家、16名钢铁行业企业家赴德国、美国、日本等国家进行培训,帮助他们开阔眼界、增长见识、认清不足、强化对标,同时达到促成合作的多赢效果。

丁绣峰说,唐山将深入贯彻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打好破堵点、促创新、优服务、快转型的组合拳,推动民营经济提速突破、高质量发展。到2020年,唐山民营经济增加值、税收占比将分别达到70%和75%以上,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分别达到10000家和1200家以上。